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0721-商船學系碩士班必修科目表 (103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;入學身份: 一般生)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學分數	跨領域數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第五學年		備註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系訂專業必修	專題討論	4	不限	1	1	1	1							每週2小時
	畢業論文	6	不限			3	3							
系訂專業必修學分小計		10		1	1	4	4	0	0	0	0	0	0	
系訂專業選修	系統方法	3	不限	3										研究方法課程
	模糊理論與應用	3	不限	3										研究方法課程
	論文寫作	3	不限		3									研究方法課程
	等候定價與決策行為	3	不限		3									研究方法課程
	最佳化演算法	3	不限		3									研究方法課程
	數值方法與應用	3	不限		3									研究方法課程
	航運技術管理	3	不限	3										商船專業課程
	海事風險評估	3	不限	3										商船專業課程
	計算航海學	3	不限	3										商船專業課程
	海難事故與人為因素	3	不限	3										商船專業課程
	組織行為與人力資源	3	不限		3									商船專業課程
	海洋污染防止策略	3	不限		3									商船專業課程
港埠系統模擬	3	不限		3									商船專業課程	
系訂專業選修學分小計		39		18	21	0	0	0	0	0	0	0	0	
總學分		49		19	22	4	4	0	0	0	0	0	0	
必修總學分數		10												
選修最低學分數		21												
畢業最低學分數		31												
選修最低學分數備註		1.選修至少21學分，其中需從系訂專業選修核心課程中選修「研究方法課程」至少6學分以及「商船專業課程」至少6學分。 2.外系所相關課程，以6學分為限。 3.本校訂有英文畢業門檻，詳細規定請參閱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。												
畢業最低學分數備註		1.畢業之詳細規定，除參考系上規定外，另需符合教務處最新規定。 2.五年一貫學生如需在碩1畢業，應於入學前修畢專題討論2學分。												
備註														